

读新规

石家庄市出台方案

2017年出租车将全部气化

本报讯（记者 任俊颖）日前，石家庄市政府出台《2013—2017年气化石家庄实施方案》，要求全力推进天然气管网设施、“县县通”、居民生活气化、供热气化、工业窑炉气化、公交气化、分布式能源示范等工程建设，为实现能源结构调整、削减煤炭和大气污染防治目标创造条件。

《方案》明确，到2014年底，赞皇县实现压缩天然气（CNG）利用，其他县（市）、区实现管道天然气利用，全市实现天然气“县县通”；2015年底前，

全市20个主要工业园区通管道天然气。2017年底前，完成石炼化自备燃煤发电机组气化改造工程；2016年底前，主要县（市）布局建设10座CNG标准站，全市CNG加气站达到104座，LNG加气站达到30座，城市公交车、城际大客车、重型货运车辆加气保障能力明显提高；推进市区周边及各县（市）、区分散燃煤锅炉的有序拆改和能源置换；加快分布式能源示范推广，到2017年有20个以上项目建成投用。

到2017年，全市天然气消

费占总能耗比重由2012年的1.5%提高到14.73%；主城区居民用户气化率由90%提高到96%以上；城市公交车气化率由74%提高到95%以上，各县（市）、区出租车全部气化。

《方案》要求，加快天然气干线管线、市区管网、县域支线管线后续项目建设，2013年底完成三环内及周边区域天然气管网规划和建设，扩大城市燃气管网覆盖范围。同时，重点发展岗上、冶河、铜冶、上庄4个新市镇，2016年底前全部建成天然气管线。

同时，加快热力和燃气管网建设，通过集中供热、煤改气、煤改电等工程，到2015年，除必要保留的外，市区及县（市）区建成区基本淘汰10蒸吨/时及以下燃煤锅炉、茶浴炉，禁止新建燃煤锅炉；其他区域原则上不再新建10蒸吨/时及以下燃煤锅炉。到2017年，市区及县（市）区建成区基本淘汰35蒸吨/时及以下燃煤锅炉，城乡接合部地区和其他远郊区县的城市镇地区基本淘汰10蒸吨/时及以下燃煤锅炉。

辛集市

培训新任职干部增强法律意识

本报讯（记者 鲍娜娜 通讯员 陈保银）为增强新任职干部党性修养和法律素质，10月24日至25日，辛集市举办新任职干部增强法律意识、提升履职能力培训班。

培训班特聘省委党校有关领导以及司法部门有关业务骨干授课。近两年来新提拔或转岗交流的副科级以上领导干部共计126人参加了培训。参加培训人员集中系统地学习了党风廉政建设相关规定、依法行政建立法治政府以及“六五”普法工作相关知识。参训人员普遍表示，通过培训受益匪浅，对如何提高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推动发展、化解矛盾、维护稳定的能力有了全面的认识；对怎样保持坚定正确的政治方向，保持清正廉洁的本色等有了足够的认识，确保警钟长鸣；对“六五”普法有了进一步认识，要积极参与其中；对常用的法律法规知识有了进一步了解，从而增强依法决策、依法行政、依法管理社会事务的责任感与使命感。

元氏县

法院与仲裁委建立裁审衔接机制

本报讯（通讯员 王光辉 张恒兴）“原以为我的案子会走完仲裁走法院，判决以后还未必能执行。没想到法院和仲裁委联合协调，这么快我就拿到了赔偿。”李大辰说。近日，元氏县职工李大辰在该县人民法院与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共同协调下，顺利拿到了工伤事故赔偿金6万元。这得益于元氏县人民法院与该县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近日建立的裁审衔接机制。

据了解，元氏县去年全年仲裁机构立案受理劳动人事争议案件300余件，大约有30%的案件进入诉讼程序。为充分发挥仲裁机构处理劳动人事争议案件的作用，统一案件裁判尺度，最大限度减少和化解各类劳动人事争议纠纷，元氏县法院和县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经过多次研究和协商，联合出台了《关于加强和完善劳动人事争议仲裁机构与人民法院裁审衔接工作机制的意见》。

一是建立联席会议制度。县仲裁委与县法院定期召开联席会议，对裁审过程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进行分析和研究，形成相对统一的法律适用意见。二是建立调解联动制度。县仲裁委与县法院相互邀请仲裁员或法官参与调解，县法院可在县仲裁庭设立巡回法庭，共同做好当事人的调解工作，达到定纷止争的目的。三是建立裁审协助制度。县法院对仲裁机构裁决先予执行的案件或当事人申请财产保全、证据保全的，给予必要的支持；为查明案件事实，需要调阅案卷材料的，双方予以配合和协助。四是建立裁审信息沟通制度。县仲裁机构与县法院指定案件信息联络员，定期通报案件信息，特别是对涉及多人以上的群体性案件、疑难案件及影响社会稳定的重大案件的处理情况及时进行通报。

唐山丰润住建局

强化管理消除拖欠隐患

本报讯（乔福友）日前，唐山市丰润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强化清欠办职能，积极研究新办法，采取措施破解“拖欠”难题，收到了显著的效果。截至目前，该局清欠办共开展日常巡查、专项检查、举报专查26次，检查建筑工地38个，消除拖欠隐患15起，办结工程款拖欠案件5起，累计金额300多万元。

首先，强化制度管理。为建立预防拖欠案件发生的长效机制

制，该局制定实施了丰润区建设领域工程款和农民工工资支付管理办法。此管理办法分别从工程管理、工资管理和部门联动等方面提出了具体要求，建立了一系列切实可行的管理体系，预防和减少拖欠行为的发生。

其次，强化主动管理。该局为防止“苗头变隐患，隐患成大案”，清欠工作超前部署，变被动为主动。通过舆论宣传、公开举报电话或走访农民工等形

式，向农民工普及相关法律知识，引导农民工正确行使知情权、话语权。变被动调查为主动检查，及时发现信访隐患，及时予以查处。同时，注重细节管理。全区所有工程开工前必须办理施工合同备案手续并缴纳农民工工资保证金，合同中必须明确工程款支付、解决争议的办法及工程竣工决算的时间。在工程施工过程中实行刷卡考勤封闭管理制度，工程款、工资发放公示制度，农民工维权明

白卡制度，从业人员花名册实名制等。

再次，强化重点管理。在全面清查拖欠隐患的基础上，依据合同的签订与履行、工程款的拨付与工资的发放、劳务分包及外地农民工使用数量、拖欠事件发生的次数和金额等情况综合统计，结合历史记录确定重点监管，建立预警制度，对发出预警的项目和企业进行诫勉谈话。



新闻眼

今年以来，迁西县不断深入“打非治违”专项行动，明确“打非治违”重点，同时，对冶金建材、特种设备、人员密集场所等行业和领域也明确了重点。截至目前，该县累计组织检查726个，组织检查人员13105人次，检查企事业单位7543家次，整改安全隐患2071处。图为该县安监局局长王毅然（右一）到企业督导检查“打非治违”专项行动开展情况。

马鉴良 摄



魏县地税局本着求新、求实、求效的原则，通过设立咨询台、组织税务干部深入学校、商场、超市、企业，向他们讲解“个税”政策，解答政策疑问，受到社会各界一致好评。图为该局干部正在耐心向纳税人进行政策解读。

赵贵民 摄

快捷键

吴桥 确保规范性文件制发质量

本报讯（通讯员 刘洪刚）今年以来，吴桥县政府着力加强对规范性文件的监督管理，始终坚持规范性文件制发工作四项制度，从源头上保障和促进行政机关依法行政，确保政府出台的规范性文件合法、合理、有效。

凡是以县政府或县政府办公室名义发布的规范性文件，该县县政府领导原则上先交由法制办进行审核把关。在起草环节，起草单位对涉及其他部门职责或者与其他部门关系紧密的，均通过发征求意见函的形式，充分征求相关部门意见。在审查环节，县政府法制办对涉及重大问题的规范性文件，主持召开有关

单位、专家参加的文件论证会、协调会；对部门未征求意见，或在审查中有重大修改的，再次向有关部门发送征求意见通知书。

另外，该县始终坚持规范性文件集体讨论决定。在起草阶段，起草单位首先对提交县政府审议的规范性文件草案在部门局务办公会上集体讨论通过，然后由起草部门主要领导签发上报县政府。在决定阶段，规范性文件草案都要提交县政府常务会议审议通过。经县政府常务会议审议通过，但对其中某些内容提出修改要求的规范性文件草案，由县政府法制办根据县政府常务会议提出的要求会同起草部门进行修改后，报县长签发。

临漳法制办 打造和谐执法环境

本报讯（通讯员 刘爱军）今年以来，临漳县法制办在立足本职工作的基础上，创新举措，谋划全局，打造和谐、公平的执法环境，助力全县经济发展。

一是创新举措，加大行政复议调解。坚持复议为民的指导方针，本着大事化小、小事化了的宗旨，认真开展行政复议工作。扎实有效地开展行政复议规范化建设，充分发挥行政复议化解基层矛盾纠纷的主渠道作用，化解矛盾，减少纠纷。二是深入基层，加大法制宣传。以乡镇、街道、社区为单位，逐一开展法制宣

传工作，在县城主城区悬挂条幅、张贴标语、印发传单，在乡村的主街道张贴标语，在大路两侧书写规范工整的墙语。同时，组织精干人员和法律人士深入企业、社区、学校，开展法制教育宣传。三是建章立制，加大对执法部门的监督。今年以来，该法制办及时出台了一系列有关行政执法的规章制度。定期不定期到部门调研、检查、指导执法工作；从思想上、制度上加大对全县执法人员的规范、制约、监督力度，减少在执法过程中利益执法、交叉执法、人情执法等不良现象的发生。

黄骅 召开行政运行联合会议

本报讯（通讯员 王蕾）近日，黄骅市召开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建设、行政权力流程再造、“企业110”服务中心、“吃空饷”专项治理工作联合会议。

会议部署了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建设、行政权力流程再造两项工作《实施方案》，宣读了《黄骅市“吃空饷”专项治理工作实施方案》、《中共黄骅市委、黄骅市人民政府关于成立“企业

110”服务中心的事实意见》。会议要求各部门要积极运作并加强领导督导，严格按照规范确保工作顺利运行。对于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建立，要提高公共资源配置质量，优化经济环境；行政权力流程再造工作也要精简审批环节、压缩审批时限、减少申报材料、提高办事效率，着力改善发展环境、生态环境，为打造沿海经济增长极作出新的贡献。

石家庄地税稽查局“四严”执法保清廉

本报讯（通讯员 章超英）石家庄市地税稽查局结合工作实际，积极倡导公正、清廉、高效的执法理念，在税收稽查执法工作中，坚持做到“四严”。

一是严格依法行政。坚持稽查选案、检查、审理、执行四环节科学协调运行。对纳税人一般每3年检查一次；在稽查中认真执行税收法律、法规，坚持依法稽征、依法取证；所有执法行为做到有法有据、程序得当，涉及重大案件和疑难案件由大要案审理委员会集体审理；二是严禁吃拿卡要。加强政风行风建设，

认真搞好日常教育和管理，坚决制止吃拿卡要报等问题；全面开展自查自纠，积极整改。三是严禁刁难税户。坚持公平、公正处理每一起涉税案件，对查办的案件限时办结，对纳税人和社会各界的投诉举报案件及时受理、督导办理，不拖延扯皮，不敷衍塞责；热心解答纳税人提出的问题，积极搞好税收政策辅导。四是严格问责追究。出台相关廉洁从政规章制度，要求中层干部以身作则，公正执法，坚持严抓严管，对违法违纪政纪和效果规定的行为，严肃查处，决不姑息迁就。

滦南国税局 开展虚假发票专项整治活动

本报讯（通讯员 郭海华）为全面规范普通发票的使用，严厉打击各种利用普通发票偷逃税款的违法行为，近日，滦南县国税局在全县范围内开展了普通发票整治活动。

该局在全县主要街道和部分乡镇进行巡回宣传，增强消费者对发票重要性的认识和利用发票维权的意识；对收集到的虚假及虚开发票信息，发票管理部门及时组织人员进行调查核实，

一经查实，严格按照有关规定严肃处理；重点检查用票单位取得、使用普通发票情况，及时发现是否存在虚开或取得虚假发票、虚列支出、偷逃国家税款等违法犯罪行为，对虚假发票的根源进行深抓细查；加强与公安等部门的密切配合，对发现的贩卖、兜售假普通发票的违法线索及时向公安机关通报。截至10月底，该局共收到补税1.2万元，罚款13万元。

抚宁工商局“重执法”向“重指导”转变

本报讯（通讯员 刘伟华）近年来，抚宁县工商局不断拓宽行政指导领域，从更深层次服务监管对象，采取行政指导教育为主、行政处罚为辅的方式，从正面加以引导，预防和减少违法违规行为。

一是转变职能，注重实效。从“重执法”向“重指导”转变，多渠道、多领域地对企业和个体工商户的经营进行指导，积极引导企业与个体工商户自觉规范经营行为。二是加强市场主体监

管。通过走访经营户，指导其建立健全进销货台账、索证索票等制度，督促经营者规范化经营，告知其进货时要查验进货渠道，辨别真假产品以及权益受到侵害时维护权益的途径。三是热情服务，推进柔性监管。将工作方法由“事后监管为主”向“全程指导”转变，运用“说、劝、引、商”等柔性方式深层次推进行政指导工作。通过面对面地交流指导，提高经营户自律意识，实现“规范在先、查处在后”的和谐监管。